

创造安全畅通有序的交通环境

——我区深入推进交通安全整治行动

本报记者 鹿丽娟 胡文 平措朗加 王杰学



为进一步优化我区交通运输市场环境，规范客运市场秩序，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2023年以来，我区各市地交警部门深化改进作风、狠抓落实工作，深入推进交通安全整治行动，积极创造安全、畅通、有序的交通环境。

规范市场秩序 整治非法营运

“您好，如果在乘车过程中，发现未打表、乱要价，或是有非法营运车辆、出租车乱象等问题，均可拨打96123服务热线。”拉萨市交警在娘热南路对游客细心地介绍道。

为深入推进交通安全整治行动，保障群众安全出行，规范客运市场秩序，严厉打击从事非法营运车辆（俗称“黑车”），拉萨交警充分发挥点多、线长、面广优势，严格按照常态化模式，配合交通执法部门重点布防、精准打击，及时将查获的非法营运违法行为移交至属地交通综合执法部门，并建立处罚反馈机制，最大化压缩非法营运车辆生存空间。

“因为家里有2个孩子，早上上学时间比较赶，我们就会提前在网上预约一辆网约车，司机每次都是定时定点来接送孩子上下学。有一次，孩子的电话手表遗忘在网约车上，我们还没发现，司机就主动来电话告知，并即刻送回给我们，真的特别感谢。”市民洛桑感激地说。

在拉萨的大街小巷，可随时看到拉萨交警深入客运站、火车站、民航局、学校、拉萨市区周边旅游景点等重点区域及非法营运聚集点（黑站点）等重点区域开展非法营运摸底调查工作，对非法

营运从业人员逐一排查、询问、拍照，详细掌握非法营运窝点数量、具体位置、疑似非法营运车辆数量、车辆及驾驶人基本信息、途经路线、停靠站点、搭乘方式等信息，特别是9座以上非法营运车辆的重点排查和相关信息掌握，及时移交当地交通综合执法部门。

在非法营运专项整治行动中，拉萨市交警支队与交通执法大队联合上路巡查，对过往车辆进行逐一检查登记，不定时、不定点展开执法检查，切实形成高压严管态势，在依法查处非法营运车辆、打击交通违法行为的同时，执法人员将交通安全宣传融入整治工作中，宣传乘坐非法营运车辆的危害，提醒广大乘客乘坐具有合法运营资质的车辆，安全文明出行。

强化宣传引导 解决难点问题

2023年以来，林芝市交通运输局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痛点”、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的“堵点”、阻碍法治交通建设的“难点”，围绕政策法规宣传引导、行业企业监管、非法营运与超限运输乱象治理、交通执法队伍形象素质提升等重点工作，履职尽责，担当作为，以扎实的举措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按照“交通安全、宣传先行”的理念，联合自治区执法总队、市公安局、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等部门和巴宜区相关单位先后多次在市客运站、火车站等交通运输站点，商砼站、砂石场等源头企业及布久乡、八一镇等周边乡村开展多种形式的交通安全政策知识宣传活动。同时，借助林芝市电视台、“网信巴宜”公众号等媒体平台，在线上进行宣传引导，扩大宣传效果，累计拍摄制作专项整治主题宣传片1部，召开宣讲大会7次，开展集中宣传39次，发放宣传

传单3508份，悬挂横幅12条，发放宣传

物资920份、宣传海报606张、小卡片450张，受教育群众1300余人次。

加大对“两客一危”运输企业及出租车企业违规经营、营运车辆违规行为的动态执法检查力度。累计检查运输企业58家次，发现问题22起，全部整改完毕；检查维修企业25家次，排查隐患4起，全部整改完毕；查处未办理备案而从事汽车租赁活动的企业19家，下达《限期责令整改通知书》8份，对3家拒不整改企业立案处罚；检查出租车199台次，受理举报86起，警告、教育、批评出租车驾驶员47人，停业学习驾驶员18名144小时，行政处罚14起。通过以上举措，实现对企业采取分级管理目标，企业关键“两类人”持证上岗率达100%，汽车租赁、汽车维修和驾培机构行业乱象得到明显改善。

以治理市客运站周边非法营运问题为重点，采取“堵”和“疏”结合的工作方式，稳步推进专项治理工作。联合市公安局成立联合治理专项工作组，共出动执法人员1205人次，出动执法车辆464台次，劝导乘客1751余人次，排查疑似非法营运车辆359台次，向疑似非法营运驾驶员普法宣传1700人次，统计疑似非法营运车辆136台，暂扣疑似非法营运车辆26台。

同时，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积极与各市、县、区交通运输部门沟通协调，成立巡游出租汽车企业，吸纳20余名长期涉嫌从事非法营运人员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保障相关人员的正常经济收入来源。通过以上举措，林芝市客运站长期聚集的社会闲散人员明显减少，车辆乱停放现象得到明显改善，社会面涉嫌非法营运行为明显减少。

落实工作举措 护航出行安全

为做好交通道路安全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群众出行安全满意度，2023年

以来，昌都市公安交警部门增强勤务工作安排、盯紧隐患进行排查整治、简化交通办事程序、强化交通普法宣传，为群众的出行安全保驾护航。

昌都市、县区交警在强化固定勤务的基础上，建立完善路面勤务机制，会同辖区派出所和检查站，加大重点路段、时段警力部署，避免出现执法“空档位”和“空时段”。此外，按照“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面覆盖、不留死角”的要求，常态化开展“一盔一带”安全守护行动，开展酒驾、醉驾、乱停乱放等各类违法整治行动，进一步加大路面管控和执法震慑力度。

严把驾驶人“准入关”，强化“两客一危”、货车、校车、农村面包车等重点车辆源头隐患排查工作，特别是对逾期未检验、未报废重型货车等车辆重点排查。将客车、旅游车、危化品运输车、大中型货车、校车列为安全风险防范重点，提高重点车辆报废率、审验率和重点驾驶人换证率，消化前期存量、清零新增隐患。

深化“放管服”改革，为群众办事。简化办事程序，让群众少跑腿、少排队，不断改进和优化服务措施，推进“互联网+交管业务”，推行申领电子驾驶证、补换领驾驶证等交管业务网上办理，实现交管服务“零距离”，打通与群众的最后1公里。

持续强化宣传工作覆盖，深入党政机关、企业、社区、农牧区、学校开展道路交通安全主题宣传活动，用好新媒体渠道，拓展开发吸收率更高、接受度更广的宣传内容。2023年以来，昌都市交警部门共开展“七进”宣传969次、交通安全主题宣传170次、通过“两微一抖”发布信息2630条，通过交管12123发布交通安全提示短信25条，惠及群众200万人次，发放各类交通安全宣传资料7万余份，粘贴宣传海报1310余份，免费发放安全头盔1000个。

“红灯停，绿灯行，黄灯亮了等一等……”“小朋友们，坐在电动车上，咱们头上一定要戴什么呀？是头盔对不对？”“下车时，开门要先观察周围情况再下车，这样才能保障自己和其他交通参与者的安全……”

为进一步增强师生交通安全意识，引导学生养成文明交通习惯，提高自我保护能力，今年以来，拉萨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各大队前往辖区小学开展“交通安全进校园、平安护航助成长”宣传活动。

活动中，拉萨交警通过播放警示教育片的方式，与学生进行面对面交流，详细讲解随意横穿马路、过马路追逐打闹、乘坐电动车不佩戴安全头盔等违法行为的危害性，积极引导青少年自觉遵守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做到安全文明出行。

课堂上，拉萨交警与学生广泛互动，从交通违法行为以及带来的严重后果，向学生们作了具体分析，并再三叮嘱学生，上下学步行、乘车以及骑行自行车时应严格遵守交通规则和道路指示标识，注意观察路面情况，做到“一看、二慢、三通过”“要走斑马线”等出行注意事项进行了强调，提醒学生们要自觉将交通安全“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牢固树立安全文明出行理念，养成遵守交通法律法规的好习惯。

拉萨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城南大队副大队长张浩介绍说：“交通安全宣传不仅提高了孩子们的法治意识，还教会大家如何应对突发风险，对青少年的安全成长意义深远。我们希望通过这些活动提高孩子们的交通安全意识，倡导学生充分发挥‘小手牵大手’的积极作用，从自己做起，把交通安全温馨提示带回家，引导家人共同维护道路交通安全，共同营造安全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

2023年以来，拉萨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各大队多次在辖区学校开展校园安全教育活动，使学生们成为文明交通的实践者和传播者，真正营造“教育一人、带动一个家庭、影响一片”的氛围。

阿里地区公安处交警支队

开展“文明交通 你我同行”活动

本报狮泉河电（记者 洛桑旦增 达珍）为进一步提升广大群众安全出行意识，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交通安全，共建共享文明交通的浓厚氛围，近日，阿里地区公安处交警支队联合公安处相关部门以及各保险公司共同开展了“文明交通、你我同行”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工作人员向过往干部群众发放安全宣传手册，开设交通安全知识讲座，播放交通安全宣教视频，开展“文明驾驶员”“最美交通参与者”等评选活动，并联合美团骑手将宣传小礼品送到每家每户，以丰富多彩的宣教方式，宣传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日常出行常识。

阿里地区公安处交警支队还紧

密结合冬季交通安全整治行动，将交通安全宣传针对性融入执法管理服务各环节、各岗位，充分运用各种媒介宣传平台，大力传播文明交通知识和安全理念，共悬挂横幅6条，设置宣传展板12个，受教育群众52000人次，赠送安全头盔300顶，车辆吸尘器500个，其他宣传礼品及资料3万余份。

阿里地区公安处交警支队相关负责人表示，此次宣传活动的开展，让阿里地区广大干部群众进一步认识到交通安全的重要性，下一步，将持续深入宣传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日常出行常识工作，让广大驾驶员始终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理念，以实际行动营造良好的交通环境。

林芝市巴宜区公安局

深入辖区宣传交通安全知识

本报巴宜电（记者 胡文）为进一步增强交通参与者的法治意识、安全意识、文明意识，确保交通安全宣传工作接地气、范围广、影响大、声势强，近日，林芝市巴宜区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及各乡镇派出所交警中队深入辖区重要路段、主要街道、村庄、商铺、企业、施工单位等场所开展宣传活动。

活动中，民警通过悬挂横幅、设立交通安全咨询台，发放宣传单、宣传品、交通安全知识手册等形式，向

辖区群众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民警还结合自身工作经验，多方面、多层次讲解交通安全常识及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并在现场耐心为群众解答有关交通安全知识的问题，引导群众树立安全出行、安全乘车的理念，争做文明交通的“引领者”、畅通交通的“维护者”、安全交通的“宣传者”。

据悉，此次宣传活动，共悬挂横幅6条，发放宣传资料1500余份，发放宣传品300余份，现场解答群众咨询10余次，受教育群众达2000余人次。

谢通门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送考下乡”方便偏远群众考取摩托车驾驶证

本报谢通门电（记者 王杰学）日前，谢通门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把学习推广“四下基层”作为第二批主题教育重要抓手，用心用情用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近日，该大队组织警力深入列巴、青都、孜许等偏远乡开展摩托车“送考下乡”活动，扎实推进主题教育开展。

该大队通过前期走访调查研究发现，部分乡镇群众考摩托车驾驶证时需要到县里时间长、开销大等实际问题，抓住农闲时段将考场开到群众家门口，最大限度地为群众节约时间，节省开支，解决群众实际困难。此次活动，开展摩托车驾驶人考试活动542场次，及格群众477人，合格率88%，接受现场群众咨询，并帮助

220余名群众在手机上下载“交管12123”，得到了当地群众的一致好评。

同时，该大队以“送考下乡”为契机，宣讲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民警对参考人面对面宣讲，进行交通安全知识培训，重点从辖区农村地区发生的身边典型事故案例和安全行车常识入手，讲解无证酒驾等严重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倡导群众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规。

下一步，该大队将进一步深化落实公安部“放管服”改革便民利民措施，扎实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切实将主题教育成果转化成为了惠民利民便民服务的强大动力，不断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开展专项整治 保障出行安全

近日，拉萨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联合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持续开展非法营运专项整治行动，保护群众出行安全，全面规范交通运输市场秩序。

图为拉萨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车辆管理所民警在排查车辆。

本报记者 鹿丽娟 摄

拉萨市道路交通整治行动初见成效

本报拉萨讯（记者 鹿丽娟）自拉萨市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行动以来，全市道路交通整治行动专班高效统筹、强力推进，在全市范围内开展道路交通整治行动，各警种、各单位积极协作配合，联动发力，以持续整治，强有力打击，在全市营造安全、文明、有序的交通出行环境。目前，拉萨市道路交通整治行动初见成效。

据介绍，拉萨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细化措施，每日调度，强力推进，先后

召开推进会、现场会近50场次。截至目前，宣传短视频中涉及的32项问题和网民留言的7大类20项问题，均已得到整改。

全市道路交通整治行动专班每日投入2000名民警始终保持早上8点至晚上23点，15小时路面查控勤务模式，严厉整治各类交通违法乱象及常见不文明行为，累计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5.35万起，联合交通运管查处“黑车”35台、违规网约车41台、非法

改装车辆16台。

依托公安厅交管局有力指导，坚持问题导向、结果导向、目标导向，抓住关键，强势攻坚。针对红绿灯优化配时，邀请北京北大千方公司、山东4名公安交管专家共同“把脉会诊”，科学论证、优化调整金珠路、江苏路等15条道路91个路口244处信号灯配时，探索设置江苏路与生态路丁字路口、太阳岛东桥头、德吉南路口“二次过街”安全岛，取消右转灯控10处，接收移交信号灯148

个，提高了道路通行能力。

针对“停车难”问题，最大限度挖掘道路资源，积极回应群众关切，在主城区10条主次道路、40处公厕周边设置87个即停即走（蓝线）、230个全天收费（白线）及146个错时免费（黄线）路内停车位，重新施划交通标线2.86万平方米，拆除机非“硬隔离”1500米，摸排并形成了市区11条道路和25处闲置空地可设置停车区域的调研报告，有效缓解了群众停车难问题。

针对“单行道”设置和打通“断头路”工作，参照宇拓路、红旗西路等9条单行道管理模式，正加紧有序推进红旗东路、支路和扎细村、八一社区4条背街小巷单行道设置，以及扎基东路等6条断头路打通工作。与此同时，针对监控设施设置，已摸排主城区视频监控装置17491个，并就规范管理安装审批形成专题报告。